

聆听大家 谁解红楼味

名誉主编/陈建功 主编/傅光明

在 周汝昌

王 蒙

文 蔡义江

周思源

学 吕启祥

黎归智

馆 沈治钧

胡德平

听 丁维忠

刘世德

讲 刘世德

刘世德

座 刘世德

刘世德

LINGTING DAJIA SHUJIE HONGLOUWEI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文艺出版社

在 文 学 馆 听 讲 座

聆 听 大 家

周汝昌

王蒙

蔡义江

周思源

吕启祥

谁解红楼味

梁归智

沈治钧

胡德平

丁维忠

刘世德

名誉主编/陈建功 主编/傅光明

安徽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聆听大家·谁解红楼味 / 傅光明主编. —合肥: 安徽文艺出版社, 2010.1

ISBN 978 - 7 - 5396 - 3228 - 5

I. 聆… II. 傅… III. 《红楼梦》研究 IV. I207.41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116040 号

聆听大家·谁解红楼味

名誉主编: 陈建功

主 编: 傅光明

责任编辑: 吕冰心

出 版: 安徽文艺出版社(合肥市圣泉路 1118 号)

邮政编码: 230071

网 址: www.awpub.com

发 行: 安徽文艺出版社发行科

印 刷: 合肥星光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开 本: 700 × 1000 1/16

印 张: 17.25

字 数: 300,000

版 次: 2010 年 1 月第 1 版 2010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978 - 7 - 5396 - 3228 - 5

定 价: 27.00 元

(本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可及时向承印厂调换)

读“红”解味痴梦人(代序)

傅光明

“满纸荒唐言，一把辛酸泪。都云作者痴，谁解其中味？”确实，《红楼梦》是反复读咏，难解其味，“红学”也因此成为洋洋大观的显学；还常常使人深陷迷局不自知，无法自拔，“红学”又因此成为穷猜不舍的“谜学”。细数一下，还真有谜题一大堆：《红楼梦》究竟是不是曹雪芹写的？他的籍贯到底在哪儿？他是汉人还是满人？他出生于哪一年？活了多大岁数？《红楼梦》是什么时候开始写的？写的是哪朝的事？《红楼梦》究竟写没写完？从《脂砚斋点评石头记》来看，《红楼梦》手稿一百一十回是写完了的。但后三十回为什么遗失了？后四十回是不是高鹗续写的？对后四十回如何评价？直到今天，这些都没有标准答案。

另外，《红楼梦》在成书的过程中，文稿曾由多人进行批阅。大家最为熟知的当然是脂砚斋。但脂砚斋是谁？红学界争议很大，有说是曹雪芹本人，有说是曹雪芹家人，也有说是曹雪芹的情人。连脂砚斋是男还是女，至今仍让人迷惑。近来，又有学者提出“程前脂后说”，即现存有脂砚斋批语的《红楼梦》前八十回《石头记》抄本，是根据程高本的一百二十回《红楼梦》伪造出来的。若此说成立，百余年建立在脂批上的红学研究将毁于一旦，像红楼探佚，则会变得一钱不值。

研究曹雪芹的生平家世，似乎成为了“红学”的一个分支——“曹学”。读者一般都已经知道，从曹家家谱上溯五代、六代，他的祖上是汉人。他的曾祖父是在清兵入关以后，加入了旗籍，成为汉军八旗子弟。在曹雪芹是汉人

还是满人这个问题上,似乎无争了。但关于记录曹雪芹本人的材料,微乎其微。所以曹雪芹究竟生于哪年?活了多大岁数?还是说不清。关于曹雪芹生卒年的争论,焦点在于曹雪芹是否亲身经历过曹家富贵的风月繁华生活,这也许在小说创作学上的意思更大。

不过,由于曹家家世的不确定性,倒更使读者对曹雪芹其人增添了兴趣。他长什么样儿?脾气禀性如何?有人甚至就愿意相信贾宝玉是曹雪芹的化身,《红楼梦》是他的自传。

撇开上述这些,对《红楼梦》有一个没有异议的标准答案,即《红楼梦》是中国文学史上一部最伟大、最复杂的艺术作品,它塑造了贾宝玉、林黛玉、薛宝钗等众多独特鲜活的人物形象。而一旦入梦,正如一千个读者心目中会有一千个哈姆雷特一样,《红楼梦》中人物在每个读者心里,也都有不一样的艺术画像。

单拿宝玉这个叛逆形象来说,反映了曹雪芹怎样的思想?对于宝玉当时所追求的精神自由的人生况味,现代人该如何理解?或者说,这种精神是否具有现代性?曹雪芹描写宝黛爱情,是否要通过此来表达对人生的理想追求,以及叛逆封建传统道德的生命价值取向?曹雪芹思想的超前性主要表现在哪里?只能是各解各味了。

这当然是《红楼梦》艺术魅力巨大之所在,它能害得一代又一代痴梦者寝不安席,食不甘味,今天仍常有人仅就为了钗、黛孰优孰劣争得面红耳赤。的确,《红楼梦》中众多的人物形象,无论何时想起,都觉得他们鲜活、生动得能呼之欲出似的,觉得宝、黛永远都在青春期。

近年来,“红学”热一直持续着,随着新版电视连续剧的投拍,红学热到了像北京盛夏难熬的桑拿天,除了被动受着,别无他法。既是如此,也就不在乎再被石破天惊之语添上一把火。免疫力低下者热得心慌难受,那是活该。谁让你不惊世骇俗,走火入魔?道理很简单,热到极致就觉不到热了。这样的气候,倒也很难说它是否正常,反正存在即是合理,心静自然凉吧。

遥想雪芹当年,“十年辛苦”写完“字字看来皆是血”的《红楼梦》,贫病交加,难得吃上一顿好饭。可他身后却滋养了一代又一代“红学”美食家,且咀嚼得津津有味,甚至有的吃着碗里,瞧着锅里,生怕别人抢了饭碗。争饭

吃,容易闹出不愉快。因《红楼梦》而反目成仇者不在少数,曹雪芹可谓罪莫大焉。谁让他“批阅十载,增删五次”,却没有留下一百一十回“全璧”的《红楼梦》?又是谁故意“迷失”了后三十回,留下偌大一个无法破解的谜局?

不过,这正是“红学”饭好吃的缘由。既然《红楼梦》是残书,有志者(这里姑且算在程伟元、高颀的头上,因为据刘世德先生考证,他俩不过是书商,还真没有伪续后三十回的本事)续之也够不上天理不容。但既然不是原配,续弦能以貌合神离假装天作之合,也算鬼斧神工了。不过,毕竟有对原配痴心不改的,法眼识破“神离”的偷天换日,指出续弦的种种不是,也在情在理。

有意思的是,这情这理,又是公婆各说各话,成了难断的家务事。更何况“红学”大家族源远流长,公婆换了好多,理还是永远扯不清。俗话说,理直气壮,当然也就从不会见到哪个公婆自认他/她的理是曲的或歪的。还是俗话说,理越辩越明,可在“红学”这个怪圈儿里,似乎此路难通。这样一来,看热闹的人就犯了难,一时半会儿很难搞清谁的理至真至明,只好今天觉得公有理,明天又觉得婆并非就没理,信了半天,还是一头雾水。

事实上,我也是看“热闹”的,不过听多了些,能略微看出点儿门道了。比如,拿程高的后四十回来说,或可言,它是一部伪续书,却不失为一种真探佚,问题是把狗尾探续出来的后四十回,硬当成了曹雪芹“迷失”的后三十回的真貂之尾,这就违背了要做老实人、说老实话、办老实事的最高指示,以至于造假、传假,让真本全本行世,瞒天过海,成为今日盗版书商之鼻祖滥觞。假如程高真能事先将“实伪”昭告天下,也不致招来后世讥其“虚伪”实属居心叵测。程高伪续功在以疑似“全璧”使《红楼梦》行世,过亦在传世中混淆真伪,搅乱谜局。

当然了,再行秦王之法“焚书坑儒”,且不管所坑是儒还是术士,都是历史的向后转。正本清源,一如鲁迅所说,“斥伪返本”也就是了。至于把程高之功过,划为“三七”、“四六”开,还是功过相抵,或功过明断,只有让它见仁见智去吧。

对于不具备曹雪芹那份天赋才华的写家来说,任何有形的文学续作,像程高和一些续者已经做的那样,都有些自讨无趣。如此说来,“探佚”倒真不失为一种学术的聪明之举,因为它只管寻找原著佚稿的“骨与筋”,却不管也

管不着它的“血与肉”。换言之,探佚者的功能有两个,一是把“续红”的文本留在艺术想象之中,并使之与原著达到某种神韵的契合;二是学术地呈现多种“探佚”的可能性,以求逼近小说创作的原生态。这自然有助于读者认清程高伪续仅是“探佚”之一种,可惜的是,程高所做是自讨苦吃的“血与肉”的探佚,而非仅仅动其筋骨。

但这并不意味着学术探佚属讨巧之举。这涉及到探佚的方法,即逻辑思维须与形象思维互为表里,互为渗透,相辅相成,不可或缺。以探佚之虚名,捕风捉影,凭空猜想,把历史故事“戏说”得天衣无缝,开悟观者所谓心智的“揭秘”,或与程高式的作伪无异。然则探佚又并无确凿的实证可对,公婆都有理,有时倒是得看谁更显得理直气壮,或站脚助威的人更多一些。话说回来,人多势众也未见就得了理。少数服从多数,在许多情形下,是理输给了霸道。有理者,明知四七得二十八,何必非跟一口咬死四七得二十七的人较劲。常识有时不争却明,一争反而乱了。

那真的就只能任公婆鸡一嘴鸭一嘴热闹争论得没了标准?事实上,标准非常简单,前八十回本身就是后四十回的严格标尺,只要拿这把尺子一量,程高的后四十回或任何别的什么人续得怎么样,并不难做出判断。想不被弄糊涂也容易得很。

那探佚是否也没个是非,可以像随便开采小煤窑似的谁想怎么探就怎么探,漫无边际?标准其实也很简单,只看探佚有无依据,一是曹雪芹在前八十回埋下的伏线,二是脂砚白纸黑字的评批。以此对照,也容易就能得出谁的探佚靠谱,谁的探佚离谱,而且离得荒诞无稽。简言之,“红学”并非无是无非之所,它还应是一块有是非可言的学术领地。否则,“红学”就真变成了一个乱哄哄的集市。《红楼梦》又不是玄而又玄的天书,堂奥得深不可测。“红学”是大家的,“读红”、“解味”属于公共权利,干吗非要把“主流”、“草根”分得那么泾渭分明,甚至要故意分庭抗礼。

难道真的无法解“满纸荒唐言”之味吗?并非没有要诀可循,我想首先还是要回归文本,对文本得“熟”,不熟何谈“读红”;其次是“细”,不细怎么“解味”;第三要“准”,不准容易“变味”;第四是“深”,不深容易“缺味”;第五要“透”,不透则易“失味”。熟、细、准、深、透,这五字诀可作为“读红”、“解

味”的入门,在此基础上,方谈得上对曹雪芹的创作意图、《红楼梦》的主题思想及其与时代背景的关系,包括与明清思想的姻亲联系,等等,逐层剥开,领悟真髓。这样,当许多人仍然是在人云亦云地看热闹,而你已经能够津津有味地看门道了。这其实不过是我这个痴梦人步履蹒跚着东施效颦学步的一点点呓语或浅见。

《红楼梦》毕竟不是天书,把它当谜来猜,总想着文字背后有什么微言大义,在学术研究上是否可取?大众或草根与自命正宗的“红学”之间,是否有一条不可逾越的鸿沟?恪守学术规范的“红学”研究,是否注定了就得待在象牙塔里,锁在深闺人未识?而赢得民间力挺、被媒体爆炒得沸沸扬扬的“揭秘”、“解谜”、“探佚”,是否压根儿就一无是处?一般读者容易、愿意或乐意接受的层出不穷甚至常是骇人听闻的“创见”,是否都是子虚乌有的捕风捉影?作为学术研究的“红学”,如何能被一般读者所接受?换言之,如何能让一般读者培养起最起码的学术判断?如此看来,读者与学者是否只能永远在两个不相干的层面上?杜甫有诗云:“人生不相见,动如参与商。”参、商是天上两颗无论何时都无法相遇的星座,恩师萧乾先生曾写过一篇宗教题材的爱情小说题目就叫《参商》,男女主人公最后因为信仰问题,分道扬镳,走不到一起。

学者与大众也会这样吗?

总之,不管怎么说,文学馆在推动和普及“红学”研究上,做了许多有益的工作,今后,还将继续努力,在大众与学术之间搭建一座沟通的桥梁,让文学馆成为一处能给大家带来艺术享受的精神家园。

2009年4月28日于中国现代文学馆改毕

目录

001	读「红」解味痴梦人(代序)	◎傅光明
001	曹雪芹其人其书	◎周汝昌
015	人生感与小说学的极限	◎王蒙
034	《红楼梦》的诗词曲赋	◎蔡义江
056	亦玉亦石说宝玉,孰优孰劣话黛钗	◎周思源
073	王熙凤的魔力与魅力	◎吕启祥
098	断臂维纳斯之美	◎梁归智
116	关于《红楼梦》的成书过程	◎沈治钧
146	说不尽的曹雪芹	◎胡德平
167	凤姐结局:「雌凤」如何殒命	◎丁维忠
186	妙玉与宝玉以及原著与续书	◎丁维忠
207	《红楼梦》之谜(一)	◎刘世德
240	《红楼梦》之谜(二)	◎刘世德

曹雪芹其人其书

周汝昌

傅光明：朋友们大家好，欢迎来到文学馆。一位文学巨匠留名青史，不靠他生前是否声名显赫，而全靠他的作品是否有永恒的艺术生命。作为读者，我们在阅读一部名著的时候，常常喜欢猜测这个故事背后的作者是个什么样子，总想找出作者和这部书有些什么蛛丝马迹的联系。特别是对《红楼梦》、曹雪芹，以至研究曹雪芹生平家世的学问，成了“曹学”；研究《红楼梦》的学问更是成了“红学”。今年是曹雪芹逝世二百四十周年，我特意请来了八十五岁的红学大师周汝昌先生，请他为我们演讲《曹雪芹其人其书》，大家欢迎。

周汝昌：我们今天定的题目是《曹雪芹其人其书》。这个题目很大，这题目本身很有吸引力，这就是曹雪芹本人的人格的魅力、号召力。一般人一提起曹雪芹来有一个印象，特别是这些专家研究者，一直在说，关于他的史料太缺乏了，我们知道得太少，没法讲，也没法给他做传，这是一般的说法。

我粗略地统计了一下，曹雪芹的朋友至交和他同时代的人给他留下来的，就是有关曹雪芹的诗，至少有十七篇，明明白白写明了是给曹雪芹的，再加上我们自己的所谓考证，题目里边虽然没有明白写清“这是我给曹雪芹的”，实际一看内容，一加考证，说明这就是给曹雪芹的，起码还有三首，或者

说更多,加起来一共就是二十首,这算少吗?

当时他的家世身份,是内务府人。内务府人都是汉族血统,身份是包衣。“包衣”是满洲话,就是汉语的奴仆。他的身份在当时对皇家来说,是很低的,很微贱的。雍正皇帝骂曹家的人是下贱之人。可是,他的这部著作《红楼梦》传世以后(当时还是传抄,不是指那个印本),皇族重要的家室,大概家里人人有一部《红楼梦》。他们的子弟都在那里偷偷地看,这不是公开的,不是光明正大的。与我们今天心目中的经典著作概念,完全不同。可是,他们偷着传抄,得花好几十两银子,藏在家里没人看见的时候来读《红楼梦》,读完了以后非常受感动。也就是说,对于其人其书都发生了浓厚的兴趣,就像我们今天这样。

曹雪芹是包衣人,皇家奴仆的身份。可是记载他的人,都是了不起的。我举三个人,诸位听一听。大家都知道,清代的在关外的历史我们不多涉及,入关以后第一位皇帝是顺治,顺治年纪很小,是一个小孩儿。他得找一个帮助他的,叫摄政王,满洲名字叫多尔衮。多尔衮是曹家的真正的旗主,就是主子。那个时候主奴的分别非常严格。多尔衮是努尔哈赤清太祖的第九个儿子,叫九王爷。努尔哈赤有三个幼子,八王、九王、十王,八王阿济格,“阿济格”满洲话本身就是小儿子,没想到小儿子底下还有两个。九王多尔衮,十王多铎。每一个幼子的后人,都敬慕称赞我们这位曹雪芹。你看看他们都是主子,对这个奴仆发生了如此的敬佩感情,这是怎么回事,值得我们思考。

这个历史现象非常有趣,所谓有趣也就是说,它包含着深刻的意义。

这刚才是说多尔衮,这个事情说起来很费事。多尔衮是九王,那么上面这个八王是怎么回事呢?八王叫阿济格,刚才说了阿济格的后人敦诚、敦敏两位弟兄。他们两个人是曹雪芹至好的朋友,留下来的诗,主要是这两位弟兄留下来的。也就是说,多尔衮、阿济格都是他们当年的主子。底下就说到十王爷,十王爷叫多铎,多铎又叫豫王,刚才说的阿济格叫英王。豫王多铎的府在哪儿呢?就是今天北京的协和医院,多铎家里世代的管家也姓曹,据曹家的后人和我们的所谓考证,结合起来一看——十王爷豫王府里边正式的大管家和曹雪芹的祖辈是一家的,都是从关外铁岭随着皇家人关来的。多铎的后人跟曹雪芹又有什么关系呢?大有关系,就是豫王多铎的后人有一位叫裕瑞,他写了一部书叫《枣窗闲笔》。可能他窗外有一棵大枣树,他在那里写随笔,所以他的书名叫《枣窗闲笔》。他没事,他是宗室,可以不做事,

可以拿钱粮,有饭吃。这里边大量地记载有关《红楼梦》的情况。提及曹雪芹其人,曹雪芹其人的长相、脾气、性格,只有裕瑞给我们留下了几句话,很生动,这个太宝贵了。

曹雪芹有很多不寻常的特点。真是与众不同。先说一说他的为人,我刚说的那个《枣窗闲笔》是裕瑞记下来的。他的亲戚就是富察氏,富察家跟曹家有千丝万缕的亲友关系。曹雪芹生前给富察家做过西宾,就是当过师爷。裕瑞的长亲是富察家的人,亲眼见过曹雪芹。你听听裕瑞怎么描写曹雪芹,裕瑞说“头广,脑袋大,色黑”。这个很奇怪,曹雪芹长得不像书里面的贾宝玉,“面如秋月,色如春花”。说他色黑,大概我们想,裕瑞的那个长亲看到曹雪芹的时候,曹雪芹已经又贫又困,无衣无食,受风霜饥饿大概就黑了。善谈,能讲故事,讲起来是“娓娓然终日”。他讲一天,让你不倦。大概大家都围着他:“你讲啊,你的《红楼梦》最后怎么样了?”

我们想象就是这个情景——曹雪芹就说了:“我给你们讲,你们得给我弄点好吃的。”他喜欢吃什么呢?南酒,就是绍兴酒,黄酒。他就光喝那个酒。吃什么呢?烧鸭。我也不知道曹雪芹吃的烧鸭是怎么做的。是否就是北京全聚德的烤鸭?不一定,他没钱吃啊。所以他才说,你们要给我弄南酒烧鸭,我给你们讲。讲条件。我想那个烧鸭一定是非常好吃的,我们没有这个口福。那时候做菜,特别是旗人,那简直考究到万分。这是裕瑞记下来的,从来没有第二个人能够亲眼亲闻知道曹雪芹的这些细节,这是真实的,这个很宝贵。

第二个比较重要了,常州学派一个大儒,他生活的时期大概是乾、嘉、道三朝,他的见闻最丰富。有人拜访他,忽然谈到《红楼梦》这个主题,那么自然就要谈曹雪芹其人。常州学派的这位大儒他叫宋翔凤。宋翔凤给他们讲了一段故事,他在北京听到的。这个我们都有考证,他们这些传说都有来源,都跟旗人、内务府有直接或间接的关系,都不是空穴来风。

他就说曹雪芹性格放浪。“放浪”是王羲之的《兰亭序》里边用过的话,就是不拘常理。晋朝人往往有点狂放,不拘一格,不讲常理。这是说他举动言谈,有些让世间俗人看不惯,他是这样一个人。既然是放浪有超乎常规的这种行为,他家长害怕了。因为他们的家经过那不定是多少次的政治风险。就是《红楼梦》里边你看贾母的话:“我嫁到你贾家来,入了你们贾家门五十四年,大惊大险我都过来了。”这都不是闲话,这都是曹家的事,大惊大险。那个政治问题要牵连上,可能有灭门之祸,家破人亡。家长一看,曹雪芹这

种行为,要惹祸,没有办法,把他锁在一个空房里,给圈起来了。这个圈也叫“禁”,两个字也连用,是八旗人整治他们家的子弟,皇帝整治大臣,就是说还宽大,我不杀你,可是我得把你禁进来,圈起来,像养猪一样。有个圈,不许你出这个圈。曹家这个家长不知是不是他父亲,不知道,他说的是他的父辈,把他锁在空房中。

宋先生的原话说是“三年遂成此书”。他没有办法,他要过精神生活。就是说,他在空房里边开始写小说,三年《红楼梦》写成了。我只能先传达宋先生这个原话,他是否如此整齐?整整三年?是否《红楼梦》就是完完全全就是从进了空房,一直到出来?当然不是,那就太死看书了。这个说法我认为很重要了,就是他没有办法,他太痛苦了,在空房里,大概有给他送饭的人。总得给他东西,你给我一点纸,一个笔墨,我练练字。他不能说我写小说,你看当时的情景。他这个放浪生活到底能够猜测都是些什么呢?我们不能瞎编,其中有一条大概可信。就是从另外一个渠道,一个记载说“曹雪芹身杂优伶”。“身杂优伶”,他是跟唱戏的在一起混,唱戏的,在今天那可贵可敬了,名演员,艺术家。当时不是这样,其贱无比,叫戏子,良家都跟他们不来往,更不要说通婚。曹雪芹这样的书香子弟、八旗公子哥跟戏子混在一起,这简直叫不孝行为。

正像《红楼梦》里边的贾宝玉,结交蒋玉菡、琪官,就像那样。宝玉为什么挨打?就是因为这个吗?不完全是因为这个,开头就是因为他交结了别的王府的一个戏子。曹雪芹不但结交戏子,他自己还粉墨登场。这个有趣极了。我们想想这个大才子,如果他在舞台上表演起来,要轰动北京九城,我认为没有问题。你想想他在前门外广鹤楼,他一出台,当时看戏的都什么人,都是八旗贵族子弟,那还不一眼就看出来,好,这个曹雪芹,一方面佩服他那个才貌,那个艺术风格,那迷人得很;一方面马上就传出说这谁家的,他怎么干这个。那家长一听,简直受不了,赶紧把他就关起来了,是这么回事。

这个可见是他少年时期的一种行为,到了后来他创作《红楼梦》是否还是如此?还在空房?当然不是了,自由了。自由了他的条件如何?这个我们从另外一个方面议。也是一个诗人,他姓潘,是南方人,叫潘德舆。他做了一部书叫做《养一斋诗话》,他另外一部笔记小说,叫《金壶浪墨》,里边涉及《红楼梦》和曹雪芹。有几句非常要紧的话说一说,他的时代当然比曹雪芹要晚一点,但是他的见闻也还是可靠的。他说曹雪芹写《红楼梦》的时候,穷得他这间屋子里边什么都没有,就有一个桌子。这个桌子大概就像个小

茶几似的,有笔砚,其他什么都没有。连做书的,今天叫做稿纸,当时连做书的纸都没有。怎么办?曹雪芹就把老皇历,就是过去废了的,他把这个皇历拆开了以后,这个叶子是双面的,他这么反过来一折,他写字。你看看这是写作的条件。这把曹雪芹写作《红楼梦》大致的物质条件算说了一下。

其他我们所能知道的就是他能画。他的好朋友敦诚、敦敏留下来的诗里边,说他能画,好喝酒。诗酒,过去的文人总是在一起,曹雪芹也不例外。敦诚、敦敏的诗里边总是把诗酒作为一副对联,那么题咏。你看看,画、诗,敦诚、敦敏佩服曹雪芹的不在其他,是在诗。首先说他的诗,其次是画。喝酒那是另外,那是生活,跟文艺有关,但不是一回事。可是他们的诗里边,常常把这三者连在一起说。有一个对联说“寻诗人去留僧舍”,这什么话?曹雪芹寻诗,他去找诗的境界,诗的材料,寻,寻找。人去,他出去了。这个人就是曹雪芹。寻诗的人,离开了家,到外面去。西郊到处都是诗景。“留僧舍”,天晚了,回不了家,那一下子不知道跑西山哪儿去了。僧,和尚,舍就是房舍的舍。下句呢,“卖画钱来付酒家”。他卖画的钱来了收入了,他这个钱做什么用?还那酒账,他不能每次拿几文钱到小酒店里去买酒,他没钱,他赊着,他每天得大喝酒,卖了这几张画收集点钱,然后到酒店去还了账。以后再赊。还有说他穷得举家食粥。粥是稀粥,这个时候他已经到西山了,也就是说他晚期的生活里,一直没有脱离开这么一个穷困的境界。

还有什么特点和特色?高谈阔论。那口才不但是讲故事,跟朋友好议论,他用了一个典,是好议论国家大事这么一个典。这个人大概嘴是好说、好谈,还不服气,专门好跟人辩论,就是雄谈高论。曹雪芹在乾隆二十四五年(1759~1760)的时候,到南方去了,敦诚、敦敏非常想念他,也作诗。后来敦敏忽然到朋友家去,当然也是满洲人家,明琳家。明琳家有一个书斋叫“养石轩”,就是那个石头,养石头的书斋,他到那儿访明琳。隔着一院子,一听大声高谈,一听就认出来了,雪芹,他回来了。赶紧离开这个院子跑到那个院子去,拉住。阔别了一年,想念得不得了,亲切无比。就像现在人拥抱一样,你看看,他的朋友对曹雪芹的这种感情表现是一般的吗?如果这个人没有魅力,不让人那么钦佩绝倒,他会有这么样的亲切无比的举动吗?也不过一年没见,那么一听声音,哎呀,这就坐不住了,赶紧去,拉住了,呼酒。这都是原文,马上摆上酒,呼酒,酒来,话旧事。他从南京回来,要听他说一说他们家南京的旧事。“秦淮风月忆繁华”,他是这么一个人,你可见他这个人胸怀开阔,光明磊落。

我们的题目是《曹雪芹其人其书》，上半截主要讲其人，下面主要讲其书。但是，这里有一个问题，这个人和他的这个书，个性都很大，几乎是分不开的。讲其人也是为了我们理解他的书，讲书呢，里边还包含着也是为了理解这个人。他为什么做这部书？那么与众不同。他是怎么个人？他的头脑心灵都是什么样子？我们主要的一个求知的愿望离不开这里，是吧？《红楼梦》的作者和他这个作品怎么能分得开？当然我不是说诸位要相信我的说法，它是自传，写的贾宝玉就是他本人，你可以完全不同意。我的说法也不是那么死板，我是说大致。他这个艺术作品里边，他把贾宝玉作为一个最主要的主角，他要表现什么？主要是说他自己的心情感受，这一点我觉得很明显，打开书就知道。不是考证的问题，是你感受的问题。

我为什么用这样起头呢？就是我上半节说的很多都是半截话。比如说我说潘德舆，光说了曹雪芹的创作条件，一桌一凳什么都没有。他还有重要的话，他说我读《红楼梦》，读到哪个情节，“泪下最多”。他是个儒者，他不是一般的人，是个小说迷？不是。你听听他这个话，他还不至于此。他说他写这个情，写得如此坦然。他说如果不是他心里掏出来的话，写张三李四，像别的小说一样，或者是说编造了一个才子佳人。像曹雪芹开卷就说，他本来有几首艳诗艳词，他为了要发表这些他自认为很美的作品，才捏造两个人。那个都是浮光掠影，没有真的他自己的心情注射到里边，他怎么能表现到那个境地呢？潘德舆说：“我由此知道，就是写他自己。”

曹雪芹开卷就说，我经过盛衰，“锦衣纨绔”，穿着绸缎，“饫甘餍美”。吃的是米，好酒好饭。可是呢，半生潦倒，一事无成。这个很宝贵，可是呢，既愧又悔，接着就说，“悔已无益”。我已经这样了，我后悔，那有什么用呢？但是我“愧则有余”，我真是太惭愧了。这个话的意思就是说，我本人这么不才不学，不孝，无能无力，简直是不知道怎么说才好。我一文不值，我写我自己这些事有什么意义？但是底下这个转折最重要了，如果我不写，“闺阁之中历历有人”，我要是不写，自护己短，就是说我这般不成人形，这个我不能够写，我的家丑不能外扬，可是，闺中历历有人。“历历”什么意思？“历历”是分明清楚，他下字眼儿，都不会随便下的。我要不写，我把这么多的闺友，她们的见识行止，“行止”就是“行为”，一些作为表现都处于我之上，我不写我自己一文不值，可是同时把她们湮没了，这个怎么行呢？我心里怎么过得去呢？因此，我才把我要说的这些经历的那些隐去的那些真事，敷衍成一段故事。大家注意了，这个字眼，“敷”就是敷开，今天一般人的用法就是敷衍了

事,不认真,不负责,那叫“敷衍”。马马虎虎、敷衍敷衍,把事情定了。今天的理解就限于这个意义,其实不然,在曹雪芹时候,这个“敷”是“铺”,“衍”是由此而推,开拓、展开,是那个意思。这里边呢,当然就包含了艺术成分,不是记死账。那么诸位又问,你今天来说这个干吗?不说这个,你怎么理解《红楼梦》?他到底是写谁?这个问题首先要解决。

如果宋翔凤先生那个话是可靠的,他基本上被关在空屋里,精神痛苦万分。自己的这种行为想法、精神境界,世间俗人包括自己家里的家长,都无法理解。我怎么办,我要一点纸,要一点墨,我写,就写我,写自传,那不行。我得用一个艺术形式,“假托”,我怎么假托?我假托什么呀?“女娲炼石补天。”所以流行的本子,开头就有一段不算很短的叫“作者自云”。那是别人替他记的,可是二百多年了,就混入正文,大家一开头就看这个。有的人就被这么一段就给卡住了,这叫什么,这是什么意思,不好看,没意思,就把《红楼梦》就合上。可是这一段很重要,它是表示自己为什么要作这部书。“作者自云,因曾经历了一番梦幻之后,故将真事隐去,借通灵之说,而撰此《石头记》一书也。”

你看看这几句话。谁的事呀?“我”经历了这么一番,“梦幻”是个假词,这个事情如果过去了,那就是如同一场梦,就这么简单。他是为了掩护,可底下他自己就泄露了,“故将真事隐去”,那个“梦幻”不就是这个真事吗?如果他真是梦幻的话,你何必隐去呢,那“梦幻”我经历了那个真事,我不能写。我现在得把它隐去,我另外假托了一个女娲炼石头,后来变成了通灵玉,用这么一个方式来写,撰此《石头记》一书。这个话多么清楚。

这就是告诉读者,我是这么回事,我是写我,我不能说是我,我就说是那块石头。而我经历的那些事,如梦如幻,我也不能够如实写,我得把它隐去。所谓隐去,不是一字不提,是变了,把它敷衍。所谓艺术化了,就是这么回事。这是整个人类艺术的一个大园林。如果用文学评论家的这个词语来说呢,大概就是说他写这个人物栩栩如生。

“如生”就是像活的,还不是真活。我就喜欢咬文嚼字,可曹雪芹写的那个人物,不是如生,就是活的,就在那儿。他那个言谈举止,声音笑貌,都是在你这儿,就在这儿。我们有个老词,勉强借来用,就是说写得好,写得活,那个人“呼之欲出”。呼,一叫他名字,他来了,这个多好啊。可是今天的人,连这个也很少用,呼之欲出,你叫就来了,这是凤姐,这是黛玉,这是宝钗。你看看,这是一种什么神奇的力量,我也解释不了,但是我的感受是如此。

《儒林外史》就犯这样的病，一个一个的出人，出了这个人讲这个人的故事。这个人讲完了，没他的事，后来又出来别人了，谁跟谁也不挨着。《红楼梦》不是这样。《红楼梦》前边伏下，后面必有应，前面看表面是这一层意义。后面再一看，如果你看到后面的话，恍然大悟，它是这样，两面。这一个大特点，别的小说里没有。

再有它的艺术特点，这是我给他创立的这个名词，这是我的说法，不一定好。他会“一笔多用”，又会“多笔一用”，他写这个主题目标，他用很多笔集中起来，这一笔，那一笔，前后左右。然后，你看的时候，不明白，你认为这都无关，后来一下子一看，这些笔，多笔，都集中在这个目标上。他都是写他，好比画家，他画一个人物，不是一笔就勾出来了，今天勾一笔，明天勾一笔，有头，有发，有衣，有带，还有别的。最后这个精气神，完足，完美，这叫多笔一用。不但写人，写什么都是这样。写荣国府，多笔一用，冷子兴先讲，你还不知道什么，你看什么叫荣国府，什么都不知道。他在扬州郊外小酒店里讲，一笔。然后谁进府，看大门什么样，一笔。然后进去看那儿，林黛玉到了正堂，她抬眼一看，荣禧堂大匾，种种摆设，又一笔。我不能够罗列，这个道理诸位一听就明白。周瑞家的，从哪一个屋里接受的命令，你给分送这十二支宫花。她怎么走，经过谁的窗户后头，又出哪个角门，最后交给谁，回来还得复命，这是规矩。这是写荣国府的院子。当然，不是说这是唯一目标。这一笔那个妙，那个神。

他写了好多事情，多少层次，多少人物。你看看，他写送宫花怎么写，到惜春那儿，惜春说，哎呀，我刚才跟智能儿说，我也剃个头当姑子去，你送的花我可往哪儿戴。一笔伏在这儿，后来惜春是出家。你看到这儿，这句小玩笑话，谁也不管，一下子看过去。又到了谁那儿，比如说林黛玉，周瑞家的是王夫人的配房，跟这些人没有多少来往，她也不管这事，这是薛姨妈交给她的特殊差事，她也无可奈何。到了林姑娘这儿，林黛玉第一句话是什么话？一看花，“我就知道别人挑不剩的也不给我”。你听听，你们大家都喜欢林黛玉，我就不喜欢。你说说，这样的话，人家周瑞家的听了作何感想？人家就是顺路一个一个送，人家也没有谁先谁后，还有个路线。人家也没有谁挑了，才剩下这个给你，又一笔，林黛玉的性情，一笔出来了。以后都是这味，例子太多了，咱们今天没有时间，假如有机会的话，我专门讲林黛玉这个嘴。

那么完了吗？没完，她受命的时候，是薛姨妈在王夫人那里，老姊妹两个说家常，等她回来呢，薛姨妈已经回梨香院自己家了。她没办法，又得到